

宜春市水利局文件

宜水建管字〔2022〕14号

关于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万载县潭埠镇 防洪工程设计变更报告的批复意见

万载县水利局：

你局《万载县水利局关于请求对万载县潭埠镇防洪工程进行设计变更的请示》（万水利字〔2022〕70号）收悉。经研究，现提出如下批复意见：

一、基本同意取消白水河左岸桩号 0+000~0+289、右岸桩号 0+000~0+289 段岸坡防护措施

目前白水河左岸桩号 0+000~0+289、右岸桩号 0+000~0+289 段现状岸坡植被较好，岸坡基本稳定，并结合潭埠镇集镇

最新规划，基本同意取消白水河左岸桩号 0+000~0+289、右岸桩号 0+000~0+289 段岸坡防护措施。变更后，该部分较原设计减少投资 68.15 万元。

二、基本同意新隆桥至街头闸坝段设计变更方案

新隆桥至街头闸坝段为白水河和锦河汇合口，现状为迎流顶冲段且存在崩岸现象。为解决该段安全隐患，基本同意白水河左岸桩号 1+128~1+158 段长 30m 新建 C20 砼重力式挡墙护岸、墙顶高程为设计洪水位加 0.3m，白水河左岸桩号 1+158~1+237 段长 79m 新建 C20 砼重力式挡墙固脚结合 C15 砼镂空预制块护坡、顶高程为设计洪水位加 0.3m。同时，在白水河左岸桩号 1+168 处增设 $\Phi 1000$ 排水管一座；基本同意锦河左岸桩号 0+792~0+875 段长 83m 新建 C20 砼重力式挡墙固脚结合 C15 砼预制块护坡、顶高程为设计洪水位加 0.3m，锦河左岸桩号 0+875~0+965 段长 90m 边墙顶增设 C15 砼预制块护坡，考虑街头闸坝下游左岸现状岸坡植被较好、岸坡基本稳定，同意将原 C20 砼重力式挡墙衬砌长度调整为 52m；护岸顶设 4.0m 宽土路。变更后，该部分较原设计增加投资 114.91 万元。

上述设计变更后，按原设计批复的价格水平计算，万载县潭埠镇防洪工程概算总投资较变更前增加 46.76 万元。新增投资由你县自筹解决，确保按批复建设内容完成项目建设。

三、其他

万载县水利局应加强潭埠镇防洪工程的建设管理，确保工程施工安全和建设质量，按期完成建设任务，尽早发挥工程效益。



2022年7月19日

抄送：江西省赣西土木工程勘测设计院

宜春市水利局秘书科

2022年7月19日印发
